

证券代码:600578 证券简称:京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2-44
证券简称:20京电01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的公告》。

由于工作调整,任自贵先生、王晓峰先生拟不再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经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分别推荐,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周建先生、李鹏先生分别接替任自贵先生和李鹏先生,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董事候选人周建先生、李鹏先生的任职资格和提名程序无异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578 证券简称:京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2-47
证券简称:20京电01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数量:1,798,183股
●行权股票来源:A股普通股

一、股权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1. 2019年9月1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 2019年9月1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2019年11月12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 2019年11月14日至11月15日,公司在内部办公系统公示了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

5. 2019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 2019年12月9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7. 2019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人员名单的议案》(关于向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2019年12月9日行权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8. 2020年1月14日,公司完成了《激励计划(草案)》首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工作,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披露了《关于首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9.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向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激励计划)《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0. 2020年11月12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1. 2021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人员名单的议案》,调整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70名调整为158名,调整后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798,183股调整为1,520,785股,调整后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21名调整为20名,调整后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6,107,409股调整为5,750,978股。

12. 2021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3. 2022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人员名单及相应幅度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4. 2022年8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5. 2022年8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6. 2022年8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7. 2022年8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8. 2022年8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9. 2022年8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 2022年8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1. 2022年8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 2022年8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3. 2022年8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4. 2022年8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5. 2022年8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6. 2022年8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7. 2022年8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8. 2022年8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9. 2022年8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0. 2022年8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1. 2022年8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2. 2022年8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3. 2022年8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4. 2022年8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5. 2022年8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股权激励:自主行权,公司已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自主行权主办券商。
(七)股权激励:A股普通股
(八)股权激励:2022年9月30日至2023年9月28日期间的交易日,除下期间不得行权;
(九)股权激励: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十)股权激励: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季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
(十一)股权激励: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的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十二)股权激励: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八)股权激励: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预留部分激励对象 行权数量(股) 占股权激励计划总量的比例(%) 占授予时总股本的比例(%)

(19人) 1,798,183 33.33 0.0267

二、本次行权对公司的影响
1. 对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本次行权对公司股权结构不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改变。

2. 股权激励激励费用的核算及说明
公司采用国际通行的B-S(布莱克-舒尔斯)期权定价模型确定股票期权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根据股票期权相关会计准则规定,在授予日后,不需要对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调整,即行权模式的选择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造成影响。

3. 后附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或临时公告披露股权激励对象变化、股票期权重要参数调整情况、激励对象自主行权以及公司股份变动等信息。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578 证券简称:京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2-42
证券简称:20京电01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8月19日,公司以专人递送电子文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传达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

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一、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人员名单及相应幅度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八、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九、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董事会同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通过北京能源集团财务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能财务”)《金融许可证》(晋发执银)等证券经营机构,开展京能财务的定期财务报告,对京能财务的经营业绩、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风险等级”评估。

经核查公司认为,京能财务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和《企业营业执照》,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较好地履行《金融许可证》和《企业营业执照》规定的各项义务,不存在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京能财务的风险管理不存在重大缺陷。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陈瑞峰、任自贵、孙永兴回避表决。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一、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二、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三、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四、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五、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六、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七、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八、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九、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十、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十一、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十二、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十三、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十四、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十五、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十六、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十七、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十八、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十九、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十、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未偿还总股数(万股) 62,99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户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股)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或司法查封的股份数量

北京能源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92 2,869,161,970 0 无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3.91 1,598,336,144 0 无

中非人寿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投资-0051-FH002-01 其他 6.45 431,482,509 0 无

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35 424,668,128 0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01 其他 4.48 299,589,763 0 无

李季 境内自然人 1.44 96,373,698 0 无

国信证券资管部-国信资管-国信资管-国信资管-0012-1-资产-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8 72,340,000 0 未知

中汇基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9 26,063,300 0 未知

哈尔滨道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未知 0.28 18,841,700 0 未知

北京市房地产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0.22 14,667,9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北京能源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为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与其他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北京能源集团与北京能源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为北京能源集团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适用/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披露前报告期内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北京能源2020年公司债(第一期) 20京电01 175249 2020年10月14日 2023年10月15日 800,000,000.00 3.75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中期票据(MTN001) 19009499 2019年7-17 2022-7-19 800,000,000.00 3.65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中期票据(MTN002) 20京电01 102001636 2020年8-24 2023-8-26 1,500,000,000.00 4.30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MTN001) 22京电01 102208177 2022-01-21 2025-01-21 1,500,000,000.00 2.87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中期票据(S2001) 21京电01 102105294 2021-11-03 2022-09-03 700,000,000.00 2.49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S2201) 22京电01 102218192 2022-04-19 2023-01-13 800,000,000.00 2.12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67.42 62.47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3.64 2.71

三、董事会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程度,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578 证券简称:京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2-45
证券简称:20京电01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李心福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具备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

李心福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具备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

李心福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具备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

李心福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具备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

李心福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具备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

李心福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具备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